

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

是否同意公开：（是）

清城管字[2026]34号

办理结果：（B）

对政协清河县第十届委员会 第六次会议第32号提案的答复

裴海潮委员：

你提出的关于“关于大力发展低空经济加快推进清河高质量发展的建议”的提案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县城管局立足城市管理核心职能，紧扣“安全有序、高效协同”发展导向，全力推动低空经济安全、有序、高效融入城市运行体系，以精细化监管助力实现从“技术竞飞”到“城市善治”的治理跃升。

在违法建设治理领域，无人机技术的应用实现了监管效能的质的飞跃。县城管局针对性配备2台专业无人机设备，构建起定时自动巡航的立体化监管网络，凭借其灵活机动的优势，实现辖区全域无死角覆盖，尤其对屋顶搭建、院内违建等传统巡查难以触及的隐蔽区域形成有效管控，成功破解“发现难”的治理痛点，推动违建监管向“早发现、早介入”转变。发现违建线索后，启

动“线索发现—现场取证—依法处置—复核销号”的全流程管理闭环，既保障了执法行为的规范性，又大幅提升了执法精准度与处置效率。无人机技术的应用使辖区违建主动发现率显著提升，群众相关投诉量持续下降，执法人力与时间成本有效降低，各类违法建设行为在萌芽阶段即得到有效遏制，违建治理成效获得社会广泛认可。

当前，县城管局已将无人机技术全面融入违法建设治理工作，充分发挥其省时省力、高效便捷、覆盖广泛的技术优势。通过空中监督与地面管控的有机结合，将违法建设、私搭乱建等突出问题得到系统性整治，巡查监管网络持续织密，精细化管理质量不断优化，为低空经济深度融入城市治理体系、提升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提供了坚实支撑。

你对我们的办理和答复有何意见和建议，请直接或通过上级部门反馈给我们，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。

感谢你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领导签发：



联系人及电话：孙显峨 8299291

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6年6月3日印